

# 甘霖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文山區興隆段三小段289地號等1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 公聽會發言要點

壹、時間：民國114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

貳、地點：臺北市文山區興豐區民活動中心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二段95巷8號9樓）

參、主持人：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李惠閔 聘用正工程司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簿） 紀錄：黃婷筠

伍、主席致詞：

委員、各位地主及實施者團隊，歡迎大家來參加由甘霖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文山區興隆段三小段289地號等1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之公辦公聽會，本次會議是由市府依法主辦，我是今天會議的主持人，目前任職更新處事業科的李惠閔聘用正工程司，今天邀請專家學者是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鄭凱文委員及臺北市稅捐稽徵處與會。公聽會舉辦的意旨是透過公聽會之舉辦讓住戶瞭解計畫內容並廣納各住戶之意見，住戶所提意見實施者均應於計畫書內載明並妥予回應，後續作為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參考。發言次數以二次為原則，發言登記時間：第一次登記時間為規劃單位簡報結束前，第二次登記時間為第一次答詢結束前，發言順序以有書面意見為優先，現場登記次之，如果各位地主想要發言，請至發言登記處完成登記。等一下的流程會請實施者做10分鐘的簡報。

陸、與會單位發言要點：

一、主席說明發言原則：

- (一)如有意見表達須完成發言登記，未登記者，其發言不列入會議紀錄內
- (二)原則採統問統答方式，發言輪數為二次，每人3分鐘發言時間

二、臺北市文山區戶政事務所(書面意見)：

- (一)經本所於114年9月3日電詢實施者甘霖建設股份有限公司(25223311：廖先生)，本都更案設計並無因廢止道路，而造成周邊住戶需繞道或用路人尋址不便之情事。
- (二)另日後如有修正計畫，請實施者務必保障周邊住戶通行權(如另闢替代道路)，以免影響民眾權益。

三、學者專家—鄭凱文委員：

本案達到100%同意比例，在都市更新處審查時會有快速通關方案，讓大家趕快核定住進新房子。另外針對事業計畫書提醒以下幾點：

- (一)本案實施者團隊帮大家爭取到百分之五十的都市更新容積獎勵上限以外，並申請防災型都更，有關防災型都更9.46%容積獎勵之申請，包括經結構安全性能評估初評或詳評結果ID值小於0.35及相關符合申請條件之資料，請妥善納入事業計畫書。
- (二)本案除都市更新容積獎勵以外，並申請容積移轉額度達40%，建築師創造很好的一樓綠地開放空間，在一樓的規劃設計上，面對建築線都有退縮蠻深的開放空間而且種了雙排樹，綠覆率也要達80%以上，這是法規相關的規定，因此相關檢

討內容也請載明於都更及都審計畫書，供審議會檢視。

(三)本案涉及廢巷，是否符合都市更新條例及相關廢巷之條件及規定，請實施者於計畫書中妥予詳載。

柒、會議結論：

本次會議與會以及學者專家所提意見，請實施者納入事業計畫內參考。另於都市更新審查過程中，如各位民眾還有其他意見，仍可採書面的方式向本市都市更新處表達，更新處將函請實施者做回覆，並做審議會審查的參考，今天公聽會謝謝各位的參加。

本案公辦公聽會紀錄將於會後上網公告，請至本市都市更新處網站 <https://uro.gov.taipei> 查詢。

捌、散會（下午4時45分）